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uraPharm

PURAPHARM CORPORATION LIMITED

培力農本方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8)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變動	
					千港元	%
收入						
—中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	24,763	6.5%	50,807	12.5%	(26,044)	(51.3%)
—香港濃縮中藥配方顆粒	207,591	54.3%	208,428	51.2%	(837)	(0.4%)
—中藥保健品	84,302	22.1%	81,987	20.2%	2,315	2.8%
—農本方®中醫診所	56,313	14.7%	53,727	13.2%	2,586	4.8%
—種植	9,121	2.4%	11,910	2.9%	(2,789)	(23.4%)
	382,090	100%	406,859	100.0%	(24,769)	(6.1%)
毛利	205,142		216,629		(11,487)	(5.3%)
年內淨虧損	(35,439)		(106,081)		70,642	66.6%

培力農本方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綜合業績連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入	4	382,090	406,859
銷售成本		<u>(176,948)</u>	<u>(190,230)</u>
毛利		205,142	216,62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7,391	15,151
銷售及分銷開支		(64,912)	(91,658)
行政開支		(159,474)	(171,520)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312)	(145)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 減值虧損		(2,423)	(12,804)
商譽減值虧損		-	(3,04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減值 虧損撥備)淨額		997	(5,034)
其他開支		(1,839)	(22,475)
融資成本		<u>(23,714)</u>	<u>(27,407)</u>
除稅前虧損	5	(29,144)	(102,312)
所得稅開支	6	<u>(6,295)</u>	<u>(3,769)</u>
年內虧損		<u><u>(35,439)</u></u>	<u><u>(106,081)</u></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u>(35,439)</u></u>	<u><u>(106,081)</u></u>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8		
基本及攤薄 一年內虧損(以每股港仙列示)		<u><u>(8.97)</u></u>	<u><u>(26.85)</u></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u>(35,439)</u>	<u>(106,081)</u>
其他全面收益		
於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8,049)	(3,874)
註銷附屬公司後對儲備的重新分類	<u>-</u>	<u>611</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8,049)</u>	<u>(3,263)</u>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43,488)</u>	<u>(109,344)</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43,488)</u>	<u>(109,34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7,605	291,552
投資物業		3,871	4,309
使用權資產		87,781	105,353
商譽		17,944	17,944
其他無形資產		31,560	34,744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953	1,26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866	20,425
非流動資產之預付款項		8,003	9,984
遞延稅項資產		7,701	8,819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47,284</u>	<u>494,395</u>
流動資產			
存貨		123,557	175,597
生物資產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	57,497	80,87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49,113	45,354
可收回稅項		—	526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25,480	27,0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794	20,126
流動資產總值		<u>268,441</u>	<u>349,56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0	132,214	146,379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86,797	100,47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1	250,548	304,023
租賃負債		13,633	17,972
應繳稅項		7,710	2,066
政府補助		165	170
流動負債總額		<u>491,067</u>	<u>571,089</u>
流動負債淨額		<u>(222,626)</u>	<u>(221,521)</u>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24,658</u>	<u>272,874</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1,015	14,04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1	89,162	81,093
租賃負債		10,416	21,682
政府補助		1,897	1,076
遞延稅項負債		970	1,743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13,460</u>	<u>119,638</u>
資產淨值		<u>111,198</u>	<u>153,236</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306,820	306,820
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		(2,859)	(2,859)
儲備		(192,763)	(150,725)
權益總額		<u>111,198</u>	<u>153,236</u>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29,144)	(102,312)
就下列各項調整：			
融資成本		23,714	27,407
銀行利息收入	4	(349)	(293)
匯兌差額淨額	5	872	4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5	(513)	354
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及購股權開支		1,450	4,29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	31,078	21,711
使用權資產折舊	5	18,993	21,522
無形資產攤銷	5	4,515	5,358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虧損	5	351	6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5	(1,440)	3
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	5	–	16,790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虧損	5	(485)	932
存貨(撥回)／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5	(618)	2,332
商譽減值虧損	5	–	3,049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5	1,727	12,804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5	696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			
／虧損	5	(997)	2,727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減值虧損	5	–	2,307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312	145
		50,162	19,596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存貨減少	50,365	10,174
生物資產增加	-	(16,61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	23,608	47,08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547)	(50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0,814)	10,466
政府補助增加／(減少)	856	(8)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減少)／增加	(8,142)	5,585
可收回稅項減少	-	5,837
	<hr/>	<hr/>
經營所得的現金	103,488	81,615
已收利息	349	293
已退／(已付)所得稅	148	(2,300)
	<hr/>	<hr/>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淨額	103,985	79,608
	<hr/>	<hr/>
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4,808)	(19,1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480	-
增加無形資產	(1,577)	(2,478)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的 減少淨額	1,194	4,088
收購合營企業	-	(630)
	<hr/>	<hr/>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1,711)	(18,203)
	<hr/>	<hr/>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		
(應付)／應收一名董事款項變動	(9,437)	1,740
新增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00,194	251,287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38,190)	(318,338)
透支增加／(減少)	3,000	(7,710)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8,751)	(21,947)
就租賃負債已付利息	(1,213)	(1,789)
就銀行及其他借款已付利息	(22,032)	(25,633)
	<u>(86,429)</u>	<u>(122,390)</u>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u>(86,429)</u>	<u>(122,39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845	(60,98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26	75,831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3,177)	5,280
	<u>(13,177)</u>	<u>5,280</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2,794</u>	<u>20,12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u>12,794</u>	<u>20,126</u>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u>12,794</u>	<u>20,12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及中藥保健品的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中藥材的種植及買賣，以及中藥（「**中藥**」）飲片（「**中藥飲片**」）的生產及銷售以及提供中醫門診服務。

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Fullgold Development Limited，Fullgold Development Limited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本集團創始人陳宇齡先生（「**陳宇齡先生**」）全資擁有。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除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物業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生物資產外，其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另有說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列報，而當中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35.4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222.6百萬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2.8百萬港元及短期借款為250.5百萬港元，其中於報告日期約88.4百萬港元違反契諾。上述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質疑。

鑑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已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和可動用財務資源，以便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持續經營。為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以使本集團持續經營，本公司董事已實施或正在實施下列措施：

- (a) 本集團繼續重組產品組合及收緊整體成本控制措施，以實現盈利及正面現金流量的營運；
- (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短期銀行及借款中，循環貸款、票據融資貸款及透支合共為154.0百萬港元。儘管金額分別為20.5百萬港元、12.4百萬港元及3.0百萬港元的部分循環貸款、票據融資貸款及透支融資出現了違反契諾的情況，但根據過往經驗，各銀行繼續允許本集團動用其融資，而本集團於年結日後能夠於該等融資中提取7.8百萬港元貸款。董事亦正積極與銀行磋商修改融資契諾，並合理預期其可繼續提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動用銀行融資110.3百萬港元，以將循環貸款、票據融資貸款及透支融資再展期一年；
- (c)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若干定期貸款52.5百萬港元出現了違反契諾的情況。董事亦正積極與各銀行就推遲彼等若干定期貸款之還款期限進行磋商，並能夠將定期貸款24.3百萬港元的還款計劃延長；

- (d)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擁有158.9百萬港元無質押長期資產且繼續尋求取得新借款。本集團能夠於年結日後取得新銀行借款38.0百萬港元；

本公司董事已為本集團編製涵蓋自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經計及上述計劃及措施，連同本集團內部產生的資金及未動用的銀行融資，彼等認為本集團在可預見將來將具備充足營運資金可為其營運撥資及履行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實屬恰當。

儘管如此，本集團能否實現其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下列措施：

- (a) 成功續借現有銀行及其他借款，並繼續利用其銀行融資提取新貸款，以償還各自的到期貸款，或成功與貸款人協商延長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償還期限，或在可預見未來及需要時成功取得更多新融資來源；及
- (b) 成功增加高利潤銷售，藉此實現盈利及正面現金流量的營運，並及時採取措施收緊營運成本。

倘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並持續經營，則將需要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減記至其可變現金額，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能透過其參與投資對象承擔或享有可變回報之權利，並能夠向投資對象行使其權力影響回報金額(即現有權利可使本集團有能力指揮投資對象之相關活動)，即代表本集團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倘本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中多數之投票權利或類似權利，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時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持有投票權人士的合約安排；
- (b) 源自其他合約安排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及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乃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合併並持續合併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

損益及各項其他全面收益均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之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合併賬目時悉數抵銷。

若相關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的三大控制要素中的一個或多個要素出現變化，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並無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的擁有權變動乃入賬列為權益交易。

若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其須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外匯波動儲備；並確認任何保留的投資部分的公允價值及任何於損益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留存溢利（如適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用基準相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資料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租回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零年修正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正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應用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 售後租回租賃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明確了賣方兼承租人於計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時所採用的規定，以確保賣方兼承租人不會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報表概無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明確了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有關修訂本闡明瞭：

- 延期清償權利的涵義
- 報告期末必須存在延期權利
- 該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延期權利的可能性影響
- 僅當可轉債中的嵌入衍生工具本身為權益工具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

此外，當貸款協議產生的負債被分類為非流動，且實體延期清償權利取決於十二個月內是否遵守未來的契約時，實體須披露該負債。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有關負債。有關修訂本對本集團負債的分類概無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修訂本) 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闡明瞭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要求對該等安排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的披露規定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敞口的影響。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報表概無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本集團尚未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時加以應用(如適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眾問責的附屬公司：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資產出售 或投入 ³

¹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時之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會引致會計政策的變動。除下文外，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二四年七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並將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自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更名))作出重大修訂。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綜合財務報表中項目的確認及計量並無任何影響，惟預期將對若干項目的列報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該等變更包括在損益表中的分類及小計、資料匯總／分拆及標籤，以及管理層定義的績效指標的披露。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基於其產品及服務組織業務單位運營，且有如下五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中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分部主要在中國從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 (b) 香港濃縮中藥配方顆粒分部主要在香港從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的銷售（不包括透過自營診所進行銷售）；
- (c) 中藥保健品分部主要在香港、美國和日本從事保健品的生產及銷售；
- (d) 診所分部主要從事提供中醫門診服務及透過自營診所銷售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及
- (e) 種植分部主要從事中藥材的種植及買賣，以及中藥飲片的生產及銷售。

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的決策。分部業績基於可呈報分部溢利或虧損評估，這是經調整稅後損益的一個計量方法。經調整稅後損益以與本集團的稅後損益一致的方式計量，惟利息收入、匯兌差額淨額、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及購股權開支、非租賃相關的融資成本、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及所得稅開支除外。

分部間銷售於合併時抵銷。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用於按現行市價向第三方銷售的售價處理。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收入、溢利及其他分部資料。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濃縮 中藥配方 顆粒 千港元	香港濃縮 中藥配方 顆粒 千港元	中藥保健品 千港元	診所 千港元	種植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附註4) :							
向外部客戶銷售	24,763	207,591	84,302	56,313	9,121	-	382,090
分部間銷售	136,006	4,897	1,604	-	14,085	(156,592)	-
分部收入總額	<u>160,769</u>	<u>212,488</u>	<u>85,906</u>	<u>56,313</u>	<u>23,206</u>	<u>(156,592)</u>	<u>382,090</u>
分部業績	(112)	68,690	9,596	114	(8,251)	-	70,037
對賬 :							
利息收入							349
匯兌差額淨額							(872)
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1,450)
融資成本 (不包括租賃負債利息)							(22,50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74,707)
除稅前虧損							(29,144)
所得稅開支							(6,295)
淨虧損							<u>(35,439)</u>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							
無形資產折舊及攤銷	11,237	2,288	3,613	15,331	3,124	-	35,59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50	845	6,511	8,818	1,569	-	18,993
存貨 (撥回) / 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1,106)	(218)	181	-	525	-	(61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減值虧損撥回) / 減值虧損							
撥備淨額	(2,504)	18	633	(54)	910	-	(9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虧損 / (收益)	109	(338)	-	(284)	-	-	(513)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	-	312	-	-	-	312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的減值虧損	-	-	-	-	2,423	-	2,423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153)	-	-	-	(332)	-	(485)
政府補助	1,825	-	-	-	581	-	2,406
資本開支*	2,350	-	3,219	20,007	25	-	25,601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濃縮 中藥配方 顆粒 千港元	香港濃縮 中藥配方 顆粒 千港元	中藥保健品 千港元	診所 千港元	種植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附註4)：							
向外部客戶銷售	50,807	208,428	81,987	53,727	11,910	-	406,859
分部間銷售	121,992	7,042	1,597	-	25,700	(156,331)	-
分部收入總額	<u>172,799</u>	<u>215,470</u>	<u>83,584</u>	<u>53,727</u>	<u>37,610</u>	<u>(156,331)</u>	<u>406,859</u>
分部業績	(12,375)	74,729	(16,383)	1,160	(47,402)	-	(271)
對賬：							
利息收入							293
匯兌差額淨額							(406)
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及購股權開支							(4,291)
融資成本(不包括租賃負債利息)							(25,61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72,019)
除稅前虧損							(102,312)
所得稅開支							(3,769)
淨虧損							<u>(106,081)</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 無形資產折舊及攤銷	14,044	2,438	3,941	1,608	5,038	-	27,069
使用權資產折舊	2,597	846	6,956	8,955	2,168	-	21,522
存貨(撥回)/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1,234	(1,073)	1,413	-	758	-	2,33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354)	(160)	328	-	2,913	-	2,72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減值虧損	1,521	-	-	-	786	-	2,30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54	-	-	-	-	-	354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	-	145	-	-	-	14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	-	-	12,804	-	12,804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虧損	932	-	-	-	-	-	932
政府補助	5,478	152	1,594	-	2,229	-	9,453
資本開支*	<u>3,812</u>	<u>655</u>	<u>3,425</u>	<u>16,146</u>	<u>8,956</u>	<u>-</u>	<u>32,994</u>

* 資本開支包括新增使用權資產7,23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1,299,000港元)。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銷售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	273,300	298,634
銷售中藥保健品	84,302	81,987
銷售中藥材	9,121	11,910
提供門診服務	15,367	14,328
總收入	<u>382,090</u>	<u>406,859</u>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i) 分部收入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銷售貨品 千港元	門診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貨品	366,723	–	366,723
提供服務	–	15,367	15,367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366,723</u>	<u>15,367</u>	<u>382,090</u>
地理市場			
香港	290,799	14,725	305,524
中國內地	34,681	642	35,323
其他國家／地區	41,243	–	41,243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366,723</u>	<u>15,367</u>	<u>382,090</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個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366,723	–	366,723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	–	15,367	15,367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366,723</u>	<u>15,367</u>	<u>382,090</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銷售貨品 千港元	門診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貨品	392,531	–	392,531
提供服務	–	14,328	14,328
	<u>392,531</u>	<u>14,328</u>	<u>406,859</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392,531</u>	<u>14,328</u>	<u>406,859</u>
地理市場			
香港	290,989	14,294	305,283
中國內地	62,832	34	62,866
其他國家／地區	38,710	–	38,710
	<u>392,531</u>	<u>14,328</u>	<u>406,859</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392,531</u>	<u>14,328</u>	<u>406,859</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個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392,531	–	392,531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	–	14,328	14,328
	<u>392,531</u>	<u>14,328</u>	<u>406,859</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392,531</u>	<u>14,328</u>	<u>406,859</u>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政府補助*	2,406	9,453
出售設備及配件之收益	10,632	3,309
銀行利息收入	349	293
投資物業經營租賃租金收入總額：		
固定租賃付款	342	336
其他	3,662	1,760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u>17,391</u>	<u>15,151</u>

- * 有關金額指中國有關部門及香港政府發放的政府補助，主要包括就營運融資成本、研發成本及就為改進本集團若干研發項目的研究設施發放的補助相關的中國補貼及補償。該等補助不存在尚未達成的條件或者或然事項。

5. 除稅前虧損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170,020	185,881
已提供服務之成本		6,928	4,34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078	21,71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993	21,522
無形資產攤銷		4,515	5,358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虧損*		351	6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1,440)	3
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	16,790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虧損*		(485)	9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513)	354
商譽減值虧損		–	3,049
存貨(撥回)／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618)	2,33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虧損	9	(997)	2,727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值虧損		–	2,307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2,423	12,804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6,423	2,220
核數師酬金		2,000	2,550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88,153	118,268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13,303	12,481
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及購股權開支		–	17
總計		101,456	130,766
研發成本***		11,168	16,7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513)	354
匯兌差額淨額		872	406

*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及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其他」內。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生物資產之公允價值虧損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虧損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開支」內。

**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撥回)／撇減至可變現淨值計入綜合損益表之「銷售成本」內。

*** 於「折舊」項目中披露的1,27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783,000港元)及於「僱員福利開支」項目中披露的6,19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090,000港元)亦計入「研發成本」。

**** 本集團作為僱主並無任何被沒收供款可用於扣減現有供款水平。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附屬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毋須繳付任何所得稅。

除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為兩級利得稅率制度的合資格實體外，香港利得稅已就年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三年：16.5%）的稅率計提。該附屬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計稅，其餘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稅。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美國及日本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分別按21.0%的聯邦稅率及8.8%的州稅率計提美國利得稅以及按23.2%的稅率計提日本利得稅。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營運的法定稅率為25%（二零二三年：25%）。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培力（南寧）藥業有限公司（「培力（南寧）」）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故享有15%（二零二三年：15%）的優惠所得稅率。根據現行中國所得稅法，從農業、林業、畜牧業及漁場項目獲得的收入有權獲享所得稅減免或豁免，當中，中藥材培植項目及有關農業的服務項目（例如農產品初步加工）獲豁免所得稅。貴州培力農本方中藥有限公司及黔草堂金煌（貴州）中藥材種植有限公司已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所得稅豁免取得稅務機關認可的文檔及優惠所得稅率為0%。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年內支出	5,387	2,856
即期—其他地區	204	44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433	(373)
遞延	271	839
	<hr/>	<hr/>
總計	6,295	3,769

適用於除稅前虧損稅項支出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29,144</u>	<u>102,312</u>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7,276)	(23,193)
由本地機構頒佈的較低稅率 免稅	2,864 (165)	4,454 (165)
合資格開支的稅務獎勵	(60)	(2,412)
就過往期間當期稅項之調整	433	(373)
毋須繳稅收入	(98)	(2)
不可扣稅支出	1,435	827
動用過往年度的稅項虧損	(1,034)	(1,265)
未確認稅項虧損	<u>10,196</u>	<u>25,898</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入之稅項支出	<u>6,295</u>	<u>3,769</u>

7.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建議派付股息。

8.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u>(8.97)</u>	<u>(26.85)</u>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方法是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惟不包括本集團購買及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普通股。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35,439)	(106,08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95,052,941</u>	<u>395,052,941</u>
每股基本虧損(以每股港仙列示)	<u>(8.97)</u>	<u>(26.85)</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95,052,941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5,052,941股)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計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於一月一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395,897,275	395,897,275
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所作調整	<u>(844,334)</u>	<u>(844,33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95,052,941</u>	<u>395,052,941</u>

(b) 攤薄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有關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的已發行具潛在攤薄效應普通股，乃由於其對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效應。

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3,260	132,273
應收票據 (附註)	4,535	993
	107,795	133,266
減：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	(50,298)	(52,396)
賬面淨值	57,497	80,870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訂立一系列票據貼現安排（「安排」）以將應收票據（「已貼現票據」）轉讓至中國銀行或第三方公司，賬面總值為1,29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41,000港元）。根據安排，倘任何貿易債務人出現違約支付，則本集團須向中國銀行或第三方公司賠償本金及利息虧損。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包括與該等已貼現票據相關的違約風險，因此，其繼續確認已貼現票據及其他借款的全部賬面值（如附註11所披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應收票據現金流並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應收票據總額入賬列作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且董事認為，已貼現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交易條款以信貸為主，惟新客戶例外，通常我們要求彼等給予預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為一至六個月，主要客戶可延長至較長期間。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度。本集團力求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制定信貸控制政策，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實施其他信貸加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免息。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劃分（扣除虧損撥備）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1個月以內	36,121	51,226
1至3個月	2,899	1,952
3至6個月	2,733	819
6個月至1年	9,730	22,070
1年以上	6,014	4,803
總計	57,497	80,87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年初		52,396	50,291
減值(撥回)／虧損	5	(997)	2,727
匯兌調整		(1,101)	(622)
於年末		<u>50,298</u>	<u>52,396</u>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就具有類似虧損模式之不同客戶群分組(即按地區、產品類型、客戶類型及評級，以及信用證或其他形式的信貸保險劃分)按過期天數計算。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之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合理及可提供證據的資料。一般而言，倘逾期超過兩年及不會遭強制執行，則撇銷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以下載列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使用撥備矩陣所承受信貸風險之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集團A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2.06%	9.86%	51.70%	100.00%	50.89%
賬面總值(千港元)	5,378	12,694	7,947	15,818	41,837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u>111</u>	<u>1,252</u>	<u>4,109</u>	<u>15,818</u>	<u>21,290</u>

集團B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3%	25.64%	50.86%	100.00%	53.84%
賬面總值(千港元)	7,723	117	4,534	9,369	21,743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u>2</u>	<u>30</u>	<u>2,306</u>	<u>9,369</u>	<u>11,707</u>

集團C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5%	18.81%	100.00%	100.00%	3.63%
賬面總值(千港元)	22,139	1,712	212	340	24,403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u>12</u>	<u>322</u>	<u>212</u>	<u>340</u>	<u>886</u>

集團D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9.04%	29.31%	96.30%	100.00%	82.85%
賬面總值(千港元)	343	4,343	405	14,721	19,812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u>31</u>	<u>1,273</u>	<u>390</u>	<u>14,721</u>	<u>16,415</u>

總計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賬面總值(千港元)	35,583	18,866	13,098	40,248	107,795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u>156</u>	<u>2,877</u>	<u>7,017</u>	<u>40,248</u>	<u>50,298</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集團A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1.47%	6.77%	59.26%	100.00%	36.15%
賬面總值(千港元)	21,785	19,199	4,673	18,973	64,630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u>321</u>	<u>1,300</u>	<u>2,769</u>	<u>18,973</u>	<u>23,363</u>

集團B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6.07%	22.57%	57.74%	100.00%	52.90%
賬面總值(千港元)	4,795	5,440	7,291	7,521	25,047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u>291</u>	<u>1,228</u>	<u>4,210</u>	<u>7,521</u>	<u>13,250</u>

集團C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0%	18.28%	100.00%	100.00%	2.04%
賬面總值(千港元)	21,964	536	116	231	22,847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u>22</u>	<u>98</u>	<u>116</u>	<u>231</u>	<u>467</u>

集團D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8.95%	35.61%	61.41%	100.00%	73.84%
賬面總值(千港元)	5,142	935	368	14,297	20,742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u>460</u>	<u>333</u>	<u>226</u>	<u>14,297</u>	<u>15,316</u>

總計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賬面總值(千港元)	53,686	26,110	12,448	41,022	133,266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u>1,094</u>	<u>2,959</u>	<u>7,321</u>	<u>41,022</u>	<u>52,396</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27,91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5,620,000港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的擔保(附註11)。

1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81,029	107,757
應付票據	<u>51,185</u>	<u>38,622</u>
總計	<u>132,214</u>	<u>146,379</u>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1個月以內	20,498	52,514
1至2個月	23,561	5,500
2至3個月	29,965	12,627
3個月以上	<u>58,190</u>	<u>75,738</u>
總計	<u>132,214</u>	<u>146,379</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免息及通常按一至六個月之期限結算，長期供應商之期限可予以延長。

1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實際利率(%)	二零二四年 到期時間	千港元	實際利率(%)	二零二三年 到期時間	千港元
即期						
銀行透支	4.25-5.25	按要求償還	3,000	不適用	不適用	-
銀行貸款—有抵押	4.5-5.6	按要求償還	107,436	2.80-7.65	按要求償還	145,792
銀行貸款—有抵押	3.1-7.1	二零二五年	74,057	2.47-7.00	二零二四年	89,353
銀行貸款—無抵押 ^(a)	4.5	按要求償還	14,958	4.50	按要求償還	15,656
銀行貸款—無抵押	0.85-3.35	二零二五年	10,980	6.50	二零二四年	17,823
其他借款—有抵押	7-8	按要求償還	8,282	不適用	不適用	-
其他借款—無抵押	8	按要求償還	1,080	不適用	不適用	-
其他借款—有抵押	7	二零二五年	9,158	7.06-8.00	二零二四年	6,708
其他借款—有抵押	10	二零二五年	21,597	7.00-10.00	二零二四年	28,691
總計—即期			<u>250,548</u>			<u>304,023</u>
非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二零二六年至 二零三零年		0.85-6.50	二零二五年至 二零三零年	76,970
	0.85-6.5		88,498			
銀行貸款—無抵押	1.2	二零三零年	664	1.20	二零三零年	1,036
其他借款—有抵押	不適用	不適用	-	7.06	二零二五年	3,087
總計—非即期			<u>89,162</u>			<u>81,093</u>
總計			<u><u>339,710</u></u>			<u><u>385,116</u></u>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賬面值載列如下：

一年以內或按要求償還	250,548	304,023
於第二年	20,547	11,147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2,546	59,841
五年以上	16,069	10,105
總計	<u><u>339,710</u></u>	<u><u>385,116</u></u>

該等借款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並以浮動利率計息，分別主要參照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HIBOR)或中國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港元	78,141	112,280
人民幣	258,445	270,763
日圓	1,499	2,073
美元	1,625	-
總計	<u>339,710</u>	<u>385,116</u>

- (a)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方對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規定，借款方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包含授予貸款方無條件可隨時要求償還貸款的權利的條款（「**按要求償還條款**」）之貸款總體分類為即期。根據有關貸款協議，本集團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計息銀行貸款為78,14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2,280,000港元），其中須於二零二四年結束時起計一年後償還之結餘30,51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9,670,000港元）已分類為流動負債。就上述分析而言，該等貸款計入即期有抵押銀行貸款，分析後計作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上述金額不包括無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違約貸款。
- (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遵守銀行及其他借款協議所訂明約88,37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240,000港元）之若干貸款承諾及還款條款。銀行貸款88,37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240,000港元）中的68,43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404,000港元）須按要求或於12個月內償還，且已入賬作為流動負債；而餘下19,94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836,000港元）則須於12個月後償還，且已入賬作為流動負債。董事亦正積極與銀行磋商修改融資契諾，並合理預期其可於財務報表日期後續借銀行融資。
- (c)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包括透支）為542,81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90,593,000港元），其中已動用339,71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85,116,000港元）。

(d) 下列資產已抵押作為計息銀行借款的擔保：

	附註	賬面值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2,285	170,336
投資物業		3,871	4,309
使用權資產		34,678	36,53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119	18,733
存貨		10,558	27,09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	27,915	55,620
已抵押存款		5,000	10,000
		253,426	322,625

(e)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39,61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208,000港元)，乃根據中小企業融資擔保計劃(「計劃」)借用，根據計劃要求，有關餘額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及陳宇齡先生個人擔保作擔保。

12. 股本

股份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法定：	
5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0.775港元)之普通股	38,7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395,897,275股每股面值0.1美元(0.775港元)之普通股	306,820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法定：	
5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0.775港元)之普通股	38,7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395,897,275股每股面值0.1美元(0.775港元)之普通股	306,820

本公司股本及股份溢價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95,897,275</u>	<u>306,820</u>	<u>221,571</u>	<u>528,391</u>

13.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吾等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該附註表明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222.6百萬港元，其中250.5百萬港元為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即期部分。結合附註2.1所載之當前狀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質疑。就此事項吾等並無發表非無保留意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前景

1. 中國內地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的挑戰與展望

儘管二零二四年年底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的國家標準已增至342種，但該數字仍未達到醫院通常需要的約500種。這一缺口限制了藥品處方，導致醫院恢復傳統的飲片煎煮方法，並對中國內地濃縮中藥配方顆粒銷售產生不利影響。然而，我們預計今年將頒佈更多國家標準品種，並對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的市場潛力持樂觀態度。我們正通過在大灣區開設農本方[®]診所，積極擴大於私營部門的市場份額。

2. 融入大灣區

我們融入大灣區取得有效進展。於二零二四年年底，我們已成功在深圳開設三間診所，均符合預算預期。此外，我們的保健食品產品跨境銷售呈現顯著增長。展望未來，我們計劃於來年在大灣區進一步擴大診所網絡，並加強跨境銷售舉措。

3. 產品開發及國際市場擴張

我們仍致力於強化我們在加拿大、美國、日本、澳洲及韓國等國際市場的業務佈局。憑藉於美國及日本現有的生產設備，我們旨在擴大全球業務覆蓋範圍。通過推出創新、優質的產品，我們將努力推動增長，並創造更大的股東價值。

財務回顧

中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市場受到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實施的新國家標準的嚴重影響。因此，濃縮中藥配方顆粒於中國的銷售額為24.8百萬港元，較去年的50.8百萬港元下降26.0百萬港元或51.3%。於本年度，中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業務收入減少主要歸因於按照國家指定標準生產的濃縮中藥配方顆粒成本高於以往，而市場仍在調整，以採納較高的新定價。因此，中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銷售業務於二零二四年有所下滑。

香港及海外濃縮中藥配方顆粒

根據二零二四年開展的市場調查，本集團繼續保持於香港的領先市場地位，向醫院、中醫診所、非營利機構及私人中醫師等客戶直銷其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於香港的直銷額為207.6百萬港元，較去年的208.4百萬港元減少0.8百萬港元或0.4%。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市場保持穩定。因此，收入較去年並無重大變動。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仍為香港大型非營利機構的領先濃縮中藥配方顆粒供應商，並繼續擴大其私人中醫師界別的客戶基礎。

中藥保健品

按區域劃分的銷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變動	
	收入	佔總額	收入	佔總額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30,913	36.7%	30,119	36.7%	794	2.6%
日本	9,419	11.2%	7,799	9.5%	1,620	20.8%
香港及內地	43,970	52.1%	44,069	53.8%	(99)	(0.2%)
	84,302	100%	81,987	100.0%	2,315	2.8%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藥保健品在美國、日本、香港及內地市場的銷售收入合共為84.3百萬港元，較去年的82.0百萬港元增加2.3百萬港元或2.8%。

在本集團的中藥保健品分部中，香港及內地市場錄得銷售額略微減少0.1百萬港元，收入較去年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加大了對中藥保健品的營銷及廣告的資源投入，該等支出獲確認為開支，但將有益於本集團各類產品於不久將來的銷售。

由於COVID-19疫情已持續超過三年，對社會影響深遠，本集團認為，消費者的健康意識將會提升，對保健品的需求將會增加，從而將為本集團的中藥保健品分部帶來更多機遇。本集團將繼續積極開發具開創性的新保健品以豐富產品組合，更專注於透過線上平台營銷本集團的保健品，藉此觸及增長前景廣闊的中國及海外市場。

農本方®中醫診所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診所的優化工作基本完成。本集團於香港運營的診所數量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3間診所減少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2間診所，及於深圳運營的診所數量由1間診所增加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間診所，本集團農本方®中醫診所通過銷售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及提供中醫門診服務產生的收入較去年的53.7百萬港元，增加2.6百萬港元或4.8%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56.3百萬港元。

農本方®診所分部的收入於本年度有所增加，主要由於(i)深圳2間診所開業以及(ii)因二零二四年流感盛行，流感患者人數增多，令門診人次增加所致。

本集團正尋求開拓大灣區的市場機會及運用本集團於香港的品牌知名度。本集團將繼續檢討並改善現有診所組合的表現，並就租金寬減與業主積極磋商，從而改善診所的盈利。

種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游種植分部為本集團之整體收入貢獻9.1百萬港元，較去年錄得之11.9百萬港元減少2.8百萬港元或23.4%。種植分部之收入主要來自中藥材的種植及買賣。

盈利能力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入	382,090	406,859	(6.1%)
銷售成本	(176,948)	(190,230)	7.5%
毛利	<u>205,142</u>	<u>216,629</u>	<u>(5.3%)</u>
毛利率	<u>53.7%</u>	<u>53.2%</u>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53.7%，較去年的53.2%小幅上漲0.5個百分點。本集團毛利率於本年度保持穩定。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銷售設備及配件所得收益以及銀行利息收入。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為17.4百萬港元，較去年的15.2百萬港元增加2.2百萬港元。

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設備及配件所得收益增長，並部分被政府補助減少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及宣傳開支、銷售及營銷員工成本、運輸及存儲成本、折舊開支、差旅及業務發展開支以及銷售及營銷部門開支。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64.9百萬港元，較去年的91.7百萬港元減少26.8百萬港元或29.2%。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有效控制營銷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百分比由二零二三年的22.5%減少至16.9%。本集團在未損害其市場地位之情況下控制部分可變營銷開支，惟若干固定性質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或無法進行相應調整，其對未來預期銷售回升至關重要。

行政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
診所經營開支	27,980	32,317	(4,337)	(13.4%)
研發成本	11,168	16,770	(5,602)	(33.4%)
一般行政開支	120,326	122,433	(2,107)	(1.7%)
總行政開支	<u>159,474</u>	<u>171,520</u>	<u>(12,046)</u>	<u>(7.0%)</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159.5百萬港元，較去年的171.5百萬港元減少12.0百萬港元或7.0%。該等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研發成本、辦公室及診所租金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診所管理費、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一般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診所分部的經營開支為28.0百萬港元，較去年的32.3百萬港元減少4.4百萬港元或13.4%。該減少主要歸因於香港診所員工成本有所減少。香港運營的診所數量由23間診所減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2間診所。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發成本減少5.6百萬港元或33.4%，主要由於需按新標準的規定登記備案的產品減少，導致於本年度測試及抽樣費用減少。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的一般行政開支減少2.1百萬港元或1.7%，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員工成本減少。

其他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為1.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2.5百萬港元大幅減少20.6百萬港元或91.8%。其他開支大幅減少主要歸因於i)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淨額減少，原因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已悉數減值；及ii)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本集團種植分部相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商譽減值虧損減少。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為23.7百萬港元，較去年的27.4百萬港元減少3.7百萬港元或13.5%。利息成本的減幅與平均動用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減幅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去年的3.8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3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香港的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經營盈利增加，故所得稅開支增加。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的業務計劃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年內虧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35.4百萬港元，而去年則錄得淨虧損106.1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虧損淨額大幅減少主要歸因於i)與本集團種植分部相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商譽減值虧損減少；ii)與本集團種植分部相關的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減少，原因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已悉數減值；及iii)行政開支以及銷售及分銷開支大幅減少，原因乃本集團營運開展成本控制活動。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現金狀況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淨額	222,626	221,521	1,105	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794	20,126	(7,332)	(36.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39,710	385,116	(45,406)	(11.8%)
即期部分	250,548	304,023	(53,475)	(17.6%)
非即期部分	89,162	81,093	8,069	10.0%
未動用銀行及 其他借款融資	203,101	105,477	97,624	92.6%

本集團一般以經營現金流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融資為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積極管理本集團的現金及借款，以確保流動資金保持適當水平，且有充足資金可用於滿足本集團的業務需求。董事認為，銀行及其他借款融資的利用率維持在合理水平。董事亦認為，現有銀行及其他借款融資處於合適水平，可支持本集團的營運需要。

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比率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03,985	79,608	24,377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1,711)	(18,203)	6,492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86,429)	(122,390)	35,961
流動比率	0.5	0.6	
資產負債比率	3.1	2.5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為104.0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加24.4百萬港元。經營現金流入增加主要由於(i)除稅前虧損大幅減少及(ii)存貨周轉率提升。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分別為11.7百萬港元及18.2百萬港元，主要是為了升級南寧的生產線以符合新的國家標準規定而購買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86.4百萬港元，較去年減少36.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淨減少之綜合影響有所下降所致。

本集團流動比率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6減少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5，該減少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大幅減少。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5增加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1。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權益因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虧損而有所減少。

為改善流動比率及資產負債比率，本集團將考慮利用股本融資。本集團亦將透過密切監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收款情況及存貨水平，加強營運資金管理，以提高經營現金流量及降低銀行及其他借款水平。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其大部分交易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及結算。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對沖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波動訂立任何外匯合約或任何對沖交易或工具。然而，本集團會定期監察外匯風險，並會不時考慮是否須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479名僱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2名僱員）。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不包括董事酬金）為101.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8百萬港元）。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強制性退休金、保險及醫療津貼。此外，本集團或會根據本集團及個人的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酌情花紅、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本集團亦投入資源提供持續教育，並為新員工安排入職培訓及定期為員工及管理層人員安排培訓，旨在提升彼等的技術及知識水平。

資產抵押

下列資產已抵押作為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擔保：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2,285	170,336
使用權資產	3,871	36,53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4,678	18,733
存貨	19,119	27,09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558	55,62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7,915	10,000
投資物業	5,000	4,309
	<u>253,426</u>	<u>322,625</u>

資本承擔

本集團擁有以下資本承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26,289	27,423
廠房及機械	32	—
	<u>26,321</u>	<u>27,423</u>

本集團將以其內部資源為資本承擔撥資。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的業務計劃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來自於二零一五年七月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後）約為288.4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轉的所得款項淨額結餘約為6.4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根據本公司上市招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282.0百萬港元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總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 淨額概 約百分比	於	於截至	於	擬定用途 預期時間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概約 金額 (百萬港元)	止年度已動 用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概約 金額 (百萬港元)	
擴建生產設施及為現有生產線進行升級	86.5	30%	86.5	—	—	—
於香港及中國成立新的農本方®中醫診所	72.1	25%	72.1	—	—	—
擴張分銷網絡至中國的新目標城市	57.7	20%	57.7	—	—	—
為開發及推出兩種新專利中藥產品提供資金	43.3	15%	36.9	—	6.4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之前
本集團額外營運資金	28.8	10%	28.8	—	—	—
	<u>288.4</u>	<u>100%</u>	<u>282.0</u>	<u>—</u>	<u>6.4</u>	

為開發及推出兩種新專利中藥產品提供資金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有所延遲，原因在於新產品的研發仍在進行，預期所需時間較原先估計為長。本公司將根據本公司上市招股章程之披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餘下未動用結餘。

所得款項淨額中餘下的未動用部分中，4.3百萬港元已分配至開發用於治療腸易激綜合症的藥品「仁術腸樂顆粒」（「該產品」）。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八日與BAGI Research Limited（一間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陳宇齡先生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訂立資產出售協議（「資產出售協議」），出售該產品開發的相關資產（「資產出售」）。由於資產出售協議的先決條件無法獲悉數達成，資產出售協議訂約方同意資產出售協議應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失效，且將不再繼續出售該產品的開發。因此，本集團將繼續根據本公司上市招股章程所披露將所得款項淨額中尚未動用的部分應用於該產品開發。有關資產出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八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五日的公告。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已獲當時股東採納，並於採納日期（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起10年期間內有效及於緊接第十週年期間前一日屆滿（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屆滿）。購股權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之成功營運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董事會可酌情向（其中包括）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全職僱員及任何董事（包括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行使價可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的收市價；(i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十年之日失效。接納所授出的每份購股權須支付1.00港元的面值。根據購股權計劃規則，於接納購股權時應付款項必須或可能須付款或催繳或須就該等目的償還貸款之期限為授出購股權之相關日期後30日。董事會應酌情釐定根據購股權須接納股份之期間及購股權可獲行使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並無授出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購股權獲行使，且並無購股權因僱員辭職而被沒收。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均為23,962,424股。由於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數目分別為395,897,275股及395,897,275股，而因行使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均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6.05%。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分別為31,789,294股及31,789,294股。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分別為395,897,275股及395,897,275股，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分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8.03%及8.03%。購股權計劃並無設定服務提供者分項上限。

有關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歸屬日期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報告期間內 已授出購股權 數目	報告期間內 行使	報告期間內 調整/註銷/ 失效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	陳宇齡先生	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	2.3港元 (附註)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日	1,085,228	-	-	-	1,085,228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	1,085,228	-	-	-	1,085,228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	0.8港元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	1,740,000	-	-	-	1,740,00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1,740,000	-	-	-	1,740,00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1,292港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1,925,000	-	-	-	1,925,000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1,925,000	-	-	-	1,925,000	
	文綺慧女士	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	2.3港元 (附註)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日	354,275	-	-	-	354,275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	354,275	-	-	-	354,275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	0.8港元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	1,740,000	-	-	-	1,740,00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1,740,000	-	-	-	1,740,00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1,292港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1,925,000	-	-	-	1,925,000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1,925,000	-	-	-	1,925,000
董事小計				17,539,006	-	-	-	17,539,006	
前董事	陳健文先生(於二零二一年 五月二十八日退任)	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	2.3港元 (附註)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日	1,085,228	-	-	-	1,085,228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	1,085,228	-	-	-	1,085,228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	0.8港元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	871,000	-	-	-	871,00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871,000	-	-	-	871,000
	蔡鑑彪博士(於二零二一年 五月二十八日退任)	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	2.3港元 (附註)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日	354,275	-	-	-	354,275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	354,275	-	-	-	354,275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	0.8港元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871,000	-	-	-	871,000	
	範本文哲博士(於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二十日退任)	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	2.3港元 (附註)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日	44,285	-	-	-	44,285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	44,285	-	-	-	44,285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	0.8港元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日	44,284	-	-	-	44,284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	44,284	-	-	-	44,284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		0.8港元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	66,667	-	-	-	66,667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66,667	-	-	-	66,667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66,666	-	-	-	66,666				
前董事小計				5,869,144	-	-	-	5,869,144	
僱員	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	2.3港元 (附註)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日	88,570	-	-	-	88,570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	88,568	-	-	-	88,568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日	88,568	-	-	-	88,568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	88,568	-	-	-	88,568	
				354,274	-	-	-	354,274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	0.8港元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	-	-	-	-	-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100,000	-	-	-	100,000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100,000	-	-	-	100,000			
				200,000	-	-	-	200,000	
	僱員小計				554,274	-	-	-	554,274
總計				23,962,424	-	-	-	23,962,424	

*附註：*由於供股完成，假設並無觸發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規定之其他調整事件，以及根據(i)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及(ii)上市規則第17章及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13)條就購股權調整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發佈的補充指引，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於行使於供股完成前授出的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所附認購權時可能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已經調整。

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的每股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440港元。

企業管治

董事明白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中引入良好的企業管治元素對實現有效問責非常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列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鑑於本集團業務的性質及範圍，並考慮到陳宇齡先生在中藥及保健產品的深厚知識與豐富經驗，而且其熟知本集團業務運營，董事會認為，於現階段並不適合物色替代人選代替陳宇齡先生擔任其中任何一個職位。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並無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規定進行區分。另外，董事會相信現有架構有利於建立穩健而一致的領導，令本公司可即時有效作出及執行決策。此外，所有重大決策均在諮詢董事會及適當委員會成員以及高級管理層團隊的情況下作出。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故董事會的獨立性元素充足。

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有足夠的權力與保障平衡。然而，董事會將繼續監督及檢討本公司現有架構及於日後適當時候作出變動(如需要)。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如下：

何國華先生(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念堅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立之教授(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主席何國華先生具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之適當專業資質。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責任及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檢討及監管外聘核數師與本集團之關係，尤其是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遵照適用準則進行的審核過程之有效性；(ii)審閱本公司財務資料；(iii)檢討本集團之財務控制、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及(iv)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常規。

審核委員會已(其中包括)考慮及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與管理層討論有關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之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業績，並認為全年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法規，並已及時作出適當披露。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內部審計計劃的有效性及執行狀況。

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告

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已同意本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的數字，與本集團的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數字一致。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因此本集團獨立核數師並未對本初步業績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證券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自訂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而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標準守則已得到充分遵守。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自報告期間結束時起之重要事項

董事會並不知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有任何影響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重大事件。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適時刊發並發出。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起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僅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或彼等之委任代表或正式授權法團代表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urapharm.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亦將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刊載於上述網站以供審閱。

前瞻聲明

本公告載有若干涉及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之前瞻聲明。該等前瞻聲明乃本公司對未來事件之預期或信念，且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此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足以令實際業績、表現或事態發展與該等聲明所表達或暗示之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承董事會命
培力農本方有限公司
主席
陳宇齡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宇齡先生及文綺慧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梁國強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國華先生、梁念堅博士及徐立之教授。